

#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長與學生有約」活動會議紀錄

壹、活動時間：108 年 12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6 時 30 分

貳、活動地點：雲平樓一樓 F12 楷梯教室

參、會議主席：薛校長富盛

肆、出席人員：本校學生(詳如簽到單)

伍、列席主管：林主任秘書金賢、吳教務長宗明、蘇學務長武昌、林總務長建宇(張人文代)、周研發長濟眾、陳國際長牧民(鄧文玲代)、王院長升陽、林館長偉、黃主任憲鐘、梁主任振儒、陳主任育毅、張組長文榮、黃代理組長思恩、謝副學務長禮丞、林秘書秀芬、于主任力真、廖組長志強、譚主任發瑞、楊組長竣貴、吳組長嘉哲

陸、主席致詞：(03 分 25 秒至 09 分 14 秒)

各位師長、各位同學大家晚安。首先跟各位同學抱歉，因為這個座談會延到第三次才舉行，校長想可能有些同學很期待每學期一次跟學校的行政主管溝通的機會，之前第一次延期是因為學生會舉辦「百年校慶演唱會」，希望不要影響學生參與演唱會的機會，第二次延期是因為校長要去參加教育部重要會議，不得不更改時間，在此跟各位同學說抱歉。

今天終於可以在學期結束前跟各位同學閒聊一下，今年對學校來說，是非常重要的年，相信各位同學跟校長一樣，內心充滿感恩與慶幸的心情。因為，何其有幸，學校「百年校慶」，我們一起躬逢其盛，這期間非常感謝各位師長、同仁大家共同努力，今年我們辦了一系列的百年校慶活動，特別的是海內外的校友也都返校參加校慶，不知道同學有沒有注意到一件特別的事，校慶慶祝大會時，學校邀請總督府農林專門學校時代的第一任創校校長阿部文夫的後代，包括孫子阿部孝明、曾孫、玄孫輩等六人來台參與校慶活動，見證興大百年辦

學成就，令人感到溫馨與溫暖，非常謝謝許多同仁，特別是秘書室公關組的同仁跨海展開超級尋人任務，歷經一年的規劃與尋找，終於找到一百年前興大創校校長阿部文夫的後代。

我們現在正為學校未來的一百年奠定基礎，有些同學很關心學校未來設立醫學院事宜，事實上校方都有在推動，當然執行過程也因為整體大環境與學校本身條件的關係，碰到不少困難，在適當的時間會再向各位同學做說明。非常謝謝各位同學能在座談會前提出問題，也謝謝各處室回覆同學的問題。

謝謝電機系四年級的賴同學，校長要再次的稱讚他，他幾乎每次都會參加「校長與學生有約」座談會，也非常用心，會事先做很多功課，蒐整相關資料，校長覺得這種認真做事的態度，值得大家學習。我們做任何事情都要用心，用心就會讓人家看見，你的意見將來會不會被接受，或者你的觀念正不正確，都可透過討論，但做事的「態度」真的很重要，各位你將來出社會之後到公司任職，到任何一個角落，你的人格特質，做事的態度是關鍵，態度決定高度，態度也決定你的未來能不能成功。所以，校長希望跟各位同學互勉，有機會做事就要用心、努力去做就會看到成果；假如不用心或吊兒郎當，終究不會有成就。接下來意見交流，把時間交給各位同學。

## 柒、意見交流：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1	進外文 陳同學	<p>請問學校何時廢除英文畢業門檻？</p> <p>我是夜校生，夜校生其實沒有畢業門檻，個人覺得畢業門檻是沒有必要的，有些外籍生他們學的東西完全是中文，其實也不需要考畢業門檻，但卻被被畢業門檻卡著！如果有要廢除畢業門檻是否有在著手推動？政大可以，為什麼我們不行？</p>	教務處	<p><b>【教務處】</b></p> <p>謝謝同學的提問。其實這個提案接連提過兩次教務會議討論(包含 107-2、108-1 學期)。惟本於專業權責，學校設有「英文教學規劃委員會」，所以 107-2 學期教務會議決議係送請「英文教學規劃委員會」先予討論。而該委員會針對本提案，已於 108 年 9 月 19 日召集會議，並邀請學生會代表與會，以進一步瞭解提案的詳細情形。事實上「英文教學規劃委員會」最後係建議保留英文畢業門檻，並將針對未來英文畢業門檻提出可能性的調整方案。</p> <p>在座大一的同學應有所瞭解，學校「大一英文」已自本(108)學年度起實施分級教學。針對未來，「英文教學規劃委員會」將評估不同系所需求，授權由系所自訂英文畢業門檻，以符合所屬學生發展。誠如校長所言，英文為國際共同溝通語言，全世界以英文做為母語或第二外國語的國家約佔 80%。這也是西班牙語系跟英文語系國家人口數相當，卻無同等比例的國家將西班牙語列為第二外國語之緣故。基本結構上，英文還是屬於共同溝通的語言。</p> <p>承上所言，本案於本(108-1)學期教務會議中亦有相同的討論，而在瞭解背景及相關資訊後，提案的學生代表針對本提案是撤案的。</p> <p><b>【校長】</b></p> <p>謝謝教務長的說明。校長可以體會同學的心情，最好不要有畢業門檻。但不要忘記世界的趨勢，像歐洲很多國家都是多種官方語言的，瑞士設有多種官方語言，有的人會五、六種語言，他的路就很廣。所以，千萬不要排斥任何的語言，我一直認為有機會多學習語言是最好的。我舉另一個簡單的例子，當你是學生，你會對要求鬆，但分數從 90 分起跳的老師，通常你會拍手，說這個老師太好了；可是，當你畢業之後到業界去工作的時候，你跟你的同儕一比較，發現，怎麼我也修過這門課，人家知道的，我怎麼聽不懂？可能遭同儕取笑，或者上司可能問你，不是修過這門課且成績 90 分，怎麼什麼都不懂？相信，那時候，你一定會非常痛恨當初上課的老師天天在混，真是誤人子弟。雖然，那科成績九十幾分，可是，後來回想這門課沒有學到東西，這個時候你的觀點就</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p>會改變。為什麼很多學校還是把英文列為畢業門檻？為什麼很多頂尖大學在應聘老師的時候要求英文授課，否則不聘？這些你從媒體及報章雜誌也可以看到。所以，千萬不要認為說英文畢業門檻阻礙你畢業，也許，你因為英文畢業門檻而被迫學英文，使你對英文有基本認知，你就業之後，上司對你很賞識，中興大學畢業的學生英文真的很棒，校長覺得這樣很好。如果，你畢業後，你的上司說怎麼中興大學畢業，英文這麼差，對學校也不是好事。同學的意見，學校會多聽，希望能滿足同學的想法，但有時候也希望同學體諒校方的立場。</p>
02	土木二李同學	<p>希望校方開放讓二、三、四年級學生也能抵免大一英文。校方現行的抵免制度已將一部分學生排除在起跑線外，學生即便分數達標也不能申請，已違反這項制度的初衷，可以按年級拉高標準給予不同的分數。例：一年級 785 分；二年級 800 分；三年級 815 分；四年級 850 分。</p> <p>當初的抵免規定其實沒有很強硬的說大二、大三、大四同學是不能去抵免的。當然，我們自己有看清楚規定的責任，但是，我希望規定可以寫的更詳細，這個規定當初的目的應該是要讓大一的同學節省時間，希望能根據這點再改善，謝謝。</p>	教務處	<p><b>【教務處】</b></p> <p>基本上，學分抵免辦理方式必須遵照教育部規定，且教育部亦明確要求，學校應明定學分抵免一致性作法及申請期限。爰於本校，任一學生入學後，無論是新生或轉學生，均可辦理乙次學分抵免，辦完抵免後或超過期限者均不得再提出申請抵免，這也是為了同學未來的學習規劃著想。因為，同學進到學校若沒有先辦妥學分抵免事宜，將會不知道還要修習多少課程，要如何再進一步去規劃未來 2~4 年的學習？所以，學校必須依教育部規定，明定學分抵免的一致性作法及申請期限。而大一新生或二年級以上轉學生均享有同樣權利，於規定期限內均可辦理乙次學分抵免，謝謝。</p>
03	昆蟲三曾同學	<p>我們隸屬教務處招生組親善大使團（長期存在非短期），但經過詢問教務處這邊已經沒有資源空間可以撥出來使用，想詢問是否可以在遵守社團使用條例下，比照一般社團申請一個空間讓我們使用？</p>	學務處	<p><b>【學務處】</b></p> <p>一、同學有社團相關需求都歡迎跟學務處聯絡，學務處會協助同學，學校非常鼓勵同學多參與課外活動。如同校長今天也提到學生時代曾參加吉它社及辯論社，這都是很好的經驗。</p> <p>二、為了讓同學們在課業之外，可以享受多元豐富的大學生活，校長很支持學務處改善同學的社團活動空間，在校長的支持下學務處在雲平樓打造了是全國最威的學生活動基地「居學園」，超質感的社團活動空間，有討論室、播放廳、團練室，大型表演舞台以及可供練舞的鏡牆等等，而且大部分社團的辦公室也都在這裡。</p> <p>三、現在對於雲平樓學務處還有一個大計畫，學校還要再分期投 1 億 2 仟萬左右的經費，像本校配合臺中市政府水利局「綠</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p>川水環境改善計畫」景觀整體規劃，以提升本校於忠明南路興大路口外觀意象工程就屬於這個計畫，而今天中午也特別舉辦了「雲平樓後方樹木及土方處置公聽會」，同學應該也認同這個想法，很高興同學願意提出問題，有些規定還是要大家共同遵守，但可以協助同學的地方，學務處很樂意為同學服務。</p> <p>四、至於為什麼要對社團有所規範？因為社辦或經費都是屬於學校的資源，是需要規範的。如果同學自己私下想要有集會，不需要使用學校資源，可以成立自己私下的社團。但如果想變成正式社團，得到學校認可，能得到學校行政資源的社團，歡迎到課外組申請成立「預備社團」，受理申請時間為每年6月1日至6月15日止，相關辦法規定請詳學務處課外組網站。學校的規定是先成立「預備社團」一年，符合相關規定即可正式成立社團，若還有空間，課外組會安排社團辦公室。</p>
04	電機四 賴同學	<p>二個問題請教：</p> <p>首先，我知道校方針對「校長與學生有約」延期是為了回應學生會訴求，然而，我必須嚴正指出：我認為當初「校長與學生有約」因學生會要辦演唱會而延期根本沒有必要！</p> <p>我能體諒校長的第二次延期是因為有更急迫的正事需處理，但我無法認同第一次延期的理由！演唱會只是娛樂性質的非必要活動，又不是學生必須或有義務出席的活動，可能只有特定族群或喜好的學生才會參與，比如我個人對參加演唱會一點興趣也沒有。校方何必因此延期呢？學生自治組織的意見與作為並不一定是全體中興學生的主流民意，甚至可能是與主流民意對立的，像最近學生會與各社團社長的激烈爭執一樣，畢竟又不是學生會的所有意見不管合不合理校方都要照單全收，不是嗎？</p> <p>當初首次延期理由為所謂「學生參與度高」又該如何定義？演唱會活動出席率占了全體學生百分比到底有多少？是不是以後只要是全校性的娛樂</p>		<p><b>【校長】</b></p> <p>謝謝，好像很多人認同賴同學的觀點。當初，校長及與會主管們都為了「校長與學生有約」座談會把時間空下來，突然接到學生會通知，百年校慶演唱會他們有負責參與主辦，希望座談會能改期，學校以為學生會係代表多數同學的意見，同意延期。如同賴同學所說，的確不宜。不曉得這邊有沒有學生會的幹部？這部份的確是有努力的空間，不是所有同學都對某些活動有興趣，假如只站在學生會的觀點就決定，的確是不宜。我想同學都還是在學習成長的過程，過去發生的事情，都把它當成一面歷史的鏡子，不要重複發生，希望學生會將來在做任何事情都能擴大參與面，讓更多人表達不同想法。</p> <p>希望賴同學可以體諒，同學都還是在學習的過程，做事可能會有思慮不周的地方，通常師長們會從教育的角度來看。校長希望透過這次的事件，同學們能夠知道，很多事，除了自己的想法，可能還有另外一種聲音，有人有不同的想法。就如同我在主持校務時，很多事情我們在推動的時候，也是會有部份同仁、老師或同學不太認同，校長經常提醒一級主管做任何改變或新的措施時，要辦理說明會，讓不同意見</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4	電機四 賴同學	<p>活動加上可能特定族群學生參與度較高那校方相關重要正式活動就要延期？事實上，若真要談延期，也應先調查「校長與學生有約」的報名出席學生到底有多少比例會因要參加演唱會而不克出席座談會，再依受影響的「實際情況」才來決定是否要延期，如此才較為妥當。</p> <p>學校的第一次座談會延期恐帶給負面教育示範：難道以後學生都能拿娛樂活動耽擱公共正事？校長及擔任各處室主管的師長們不妨想想：哪天你們說下次上課要進行小考，如果有同學說他當天因為要代表學校參賽而無法出席，你們也許會讓他能另外找時間考試；但如果他說因為那時他個人要聽演唱會或看電影而無法來小考所以要求考試延期，請問你們認為這合理嗎？會同意嗎？</p> <p>我知道延期這種事一定會有正、反聲浪，但我要強調的是：時程安排要有輕重緩急之分才是做事的道理，豈有正式活動需耽擱延期讓位給娛樂性非必要活動的道理？當初的首次延期恐是本末倒置的不妥決定。沒有第一次延期，就沒有之後的第二次延期，兩度延期造成多少學生原本可出席卻被迫缺席了，影響所有相關的教職員生的時程安排及權益。不管 12 月 19 日的「校長與學生有約」我可否出席，我都不認為當初校方應本末倒置地讓原訂 11 月 28 日的座談會延期。</p> <p>請問：</p> <p>一、以此為鑑，未來包含「校長與學生有約」等一切校方舉辦與學生有關的公共正事或正式活動，除非是撞期學生必須義務出席之活動或其他不可抗力等特殊情況，原則上不貿然延期以免造成雙方困擾及學生權益受損？</p>		<p>有機會表達。我們去思考這樣的意見表達有沒有道理？有道理我們就應該虛心接受，這樣我們整個組織的運作才能不斷往前繼續推動。</p>
		<p>非常遺憾地，本校財金系三年級的黃姓學生因對方吸毒駕車肇事還逃逸而不治身亡，尤其我自己也是個機車</p>		<p><b>【校長】</b> 本事件學校在第一時間即由秘書室公關組林小姐聯繫聯合大學處理相關事宜。校長在此也</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4	電機四 賴同學	<p>族，本身最怕毒駕、酒駕這種惡劣汽車駕駛。而讓校內學生群情激憤的，除了肇事者的劣行外，是國立聯合大學 10 月 29 日官方 LINE 對此竟評價「又是夜遊惹的禍」云云，聯大校方搞不清事情的來龍去脈就用彷彿是在檢討受害者對其傷口撒鹽之舉顯得無知甚至冷血，我一得知後便立即親自打電話至聯大秘書室表達最嚴正的抗議與譴責並要求盡速公開道歉與更正誤導字詞！</p> <p>然聯大不當發文傷害本校學生事件發生，除了校內學生反彈及學生會關切、聯大學生會嚴厲譴責該校校方不當言論外，似乎沒看到本校校方面對校內學生不幸逝世還被他校傷口撒鹽的情況為這名黃同學發聲？這恐不是一間會積極關心學生、以學生為主體的學校之應有基本公開態度。我當然不是指校方一定要跟聯大「吵架」或「大張旗鼓」宣傳有多關心學生的意思，但至少應展現學校關心學生的應有基本公開態度才切合「以學生為主體」的教育宗旨。</p> <p>請問：</p> <p>二、</p> <p>(一)針對聯大校方對本校已故的黃同學之不當發文言論，本校校方事後是否有措施為這名黃同學發聲以展現基本關懷公開態度？</p> <p>(二)未來若有類似情況，學校是否該至少展現基本關懷學生的公開態度以釐清事實及維護學生尊嚴來避免學生不幸遭遇劫難還要被他校或校外勢力二度傷害？</p>		<p>要感謝賴同學，發現聯合大學的錯誤即主動幫學校向聯合大學反映，校長覺得非常好。這件事也是個學習的過程，心態上確實不應該。但是賴同學，校長要講我們學校的案例，之前齊柏林導演過世，學校也有老師在臉書發表了不妥的言論，老師的發言絕不代表學校立場，但因為他是中興大學教授，所以，民眾就會覺得中興大學怎麼可以發表這種言論？聯合大學這位同仁，沒有去瞭解財金系同學車禍的實際狀況，因為車禍發生在晚上，就把它聯想到夜遊，以此當宣導標題，真的很不應該。但聯合大學同仁當下可能是基於善意，想利用這個案例提醒該校同學注意交通安全，但卻疏於瞭解事實，經由這件事，校長覺得大家可以從這個案例一起學習一些經驗，一起成長。</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代提問	<p>一、學校各大樓管委會收費標準不同，部份管委會收費太貴不合理。其實有些系學會借場地辦理高中生參加的營隊，其實也是在協助系上招生，但場地費用過高，請問學校對管委會場地收費可以限制嗎？是否有將收取費使用在對應的設施上？(書面補充提問)</p>	總務處(事務組)	<p><b>【校長】</b> 各大樓場地收費標準屬於系所或大樓管委會自主的權利，學校通常不會介入，除非同學可以舉證非常不合理的現象，學校就會適時介入，建議管委會對本校學生借用場地費建議給予優惠，不宜收取與校外人士相同之費用。同學也可以適時的向系主任反映，借用場地係辦理學生活動，是否可以提供優惠的租借場地費用？校長知道有些大樓針對學生辦活動借用場地是完全免費的，但確實有些管委會非常保守，希望最好沒有人借用場地。校長的看法是，既然有設施就應該提高使用率，使資源充份運用。但因學校有三、四十棟建築物，每棟的狀況都不太一樣，請同學提供實際案例，包含確切的日期時間、地點(那一棟大樓)及狀況(借用場地收費標準)，針對特殊案件，同學可以將相關資料交由總務處或校長秘書，我們來幫同學處理。</p> <p><b>【總務處(事務組)】</b> 就校長所回覆，場地租借依權責，事涉各大樓管委員場地運營事宜，總務處的立場並無權干涉，僅能協助協調、轉知與提供收費建議。補充回覆說明如下兩點： 一、酌量立即性的有效回應處置，建議可直接向導師、系主任或所長等主管反應，並於院務會議討論管委會收費標準，因其涉及管委會經營該場地維護等事宜(含清潔與汰舊更新等費用支出)，已逾本處所權管範圍。 二、同校長前述，同學可蒐集認為不甚合理之事證，提供予總務處，以利後續做雙向行政業務交流佐證，如何妥善經營維護事宜下，檢討場租費之收費標準，以期收支損益衡平。</p>
		<p>二、為什麼能在北車買廣告大灑幣，卻不把錢省下來給學校更需要經費的單位，體育室窮到要借錢修磁磚，無法再提供洗手乳，連個冰敷袋都買不起，硬體設備都難以維護了，更別說之前狀況百出的借場系統，明明學校不是沒有人會寫程式，而是沒人願意幫。每週出借場地，學生週末想打球</p>		<p><b>【校長】</b> 同學在校外看到的學校百年校慶相關廣告都是校友認捐的。同學可能不知道秘書室公關組、校友中心及校友總會同仁們多辛苦。學校就是因為不會花錢買廣告，所以，世界排名才會往下掉。剛才研發長也提到，很多的世界大學排名其實都是商業行為，排名機構直接到學校問要不要刊廣告？不管是 THE 或 QS，都被指有過多主觀成分及具商業性質，排名機構</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代提問	<p>都難，營收還要被校方抽四成，想請問這樣的資源分配合理嗎？租體育館得到的收益拿來改善體育館設施，不要流到非體育的經費。(書面補充提問)</p>	體育室 總務處 (事務組)	<p>很常舉辦各種不同的研討會，參加費用都不便宜，「我們三不五時就會收到一些推銷訊息，教你怎樣了解排名，並提升排名，還有各式各樣的活動，例如全球 MBA 機構參訪，同樣所費不貲。為什麼有些私立大學的世界排名甚至快超越台大？校長要告訴同學，學校不會把錢花在買廣告，雜誌社向學校推銷廣告，校長就表示，寧願把錢花在學生的教學、住宿、社團的活動設施，也不會把錢拿去刊登廣告，這就是校長的態度。</p> <p>體育室的場租費有 40%繳回校務基金，但各位同學知道學校花在體育場館的費用有多少嗎？絕對大於場租費，體育室黃主任應該很清楚。學校收取場租費，就如同老師拿計畫，學校也都會抽取管理費。因為，教育部給學校的經費不足，學校收取管理費，是要用來支付水電費、人事費。同學知道嗎？學校一年的電費將近二億元。所以，為什麼學校一直在提醒同學要節約能源，像材料系跟化工系那棟大樓的地下室空間及冷氣都開放給學生使用，用於練舞或辦理活動，但校長有時從系館要回家到地下室開車時，燈都是亮的，沒有人冷氣也照樣開著，張貼節約能源的公告，同學們依舊我行我素，校長覺得很痛心，這是公德心的問題。相信同學在家若使用冷氣，外出時一定會關冷氣，希望同學都能將學校當成自己的家，愛惜學校的資源，節省下來的錢，可以用在學生的教學、住宿、社團的活動設施，同學們都會受益，與同學互勉。</p> <p><b>【體育室】</b> 運動場館營運收取場租主要用在運動場館的維護及器材的添購，希望能盡力提供使用者安全的運動器材及場所。另外，相關的耗材(洗手乳、衛生紙或冰敷袋等)，本室則會在經費允許下盡可能提供。但現況常發現有同學將冰敷袋裝冰塊放入保冷袋做為保鮮食物或飲料，也有衛生紙被大量抽走做為私人之用的情況，這樣既使有再多的冰敷袋或衛生紙也會不夠使用。這部分可能也需大家共同節約使用。</p> <p><b>【總務處(事務組)】</b> 本組所轄相關權管事宜含車輛停車費用與場租費用，依規繳回 70%至校務基金(內含 2 成為水電費用支出)，保留 30%為支應各項經營</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 代提問	<p>三、我們知道其實校長很用心，所以才有了新的宿舍及學餐。關於住宿率低的原因，學生會最常接收到是住宿品質不好的問題，很大一部分是因為硬體設計有問題，例新建的誠軒，剛啟用就問題不斷，諸如漏水、排水不佳、蚊蟲等，以及管理上的問題。</p> <p>最近接獲同學消息指出，女宿的警衛室管理員們對待同學態度糟糕自大，甚至基於「管理員們看不懂英文」拒收並將收件人為英文名字的信件退件，造成同學們在社團籌備事務上耽誤了非常多時間。以上的原因會造成同學住宿意願降低，想請問校長，是否有辦法對管理員們加強訓練，或更換管理員？雇用這種素質的管理員對住宿同學們來說造成了麻煩。</p> <p>希望未來學校關於學生使用的空間，不論是住宿空間或是社團空間，在設計興建初期就能讓學生參與進來，謝謝校長。(書面補充提問)</p>	學務處 (住輔組)	<p>維護等支出。</p> <p><b>【校長】</b> 宿舍的問題校長是第一次聽到，校長以為同學很滿意同仁的服務。校長真的是第一次聽到，包括新建的誠軒的漏水、排水、蚊蟲…等問題，請住輔組組長針對同學的問題，準備資料於期末時向校長報告。校長也很歡迎同學提供相關意見。 校長一直在思索，以前，宿舍還沒整修好住宿環境比較差的時候，宿舍床位數無法滿足同學的需求；怎麼整修好住宿環境提昇後，反而變成有多餘的空房間，學校反過來要去拜託同學來住學校宿舍？感覺落差很大。謝謝同學提出這個問題，校長目前無法答覆同學，也希望同學能提供案例給校長參考。</p> <p><b>【學務處（住輔組）】</b></p> <p>一、有關誠軒漏水問題，主要為淋浴間水蒸氣上升，附著於天花板後凝結而導致滴水現象，或是熱水器管線未鎖緊導致，若為後者，於同學報修後皆已修繕完畢。</p> <p>二、誠軒排水設備為防蟑型排水孔，其功能會減緩排水速度，若同學未即時清理累積毛髮，會影響排水速度。同學如在清理落水孔上層毛髮後仍有排水不暢之情形，可申請報修處理。</p> <p>三、至於蚊蟲問題，宿舍皆有安排環境消毒及投藥，並定期於每月進行消毒一次，目前將污水蓋皆以矽利康完全封住、水溝蓋也以細紗網防蚊。</p> <p>四、警衛室管理員部份，本組會加強其訓練及服務品質，並已告知管理員若往後遇有包裹簽收問題，可聯繫服務中心前往支援，以避免包裹收件問題。</p> <p>五、為強化學生對宿舍興建與設計之議題參與，本組已於信齋整修規畫前期舉行「男宿信齋房間內部及公共空間整體改造工程」師生說明會，並參酌學生建議辦理。</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代提問	<p>四、圓廳的招商亦排除了學生參與，因此，後續幾年，學生針對學餐一直都有意見，我想問題的根本，在於無論興建或招商，一直缺乏學生參與，所以，建造出來的空間及招商進來的人，其實跟學生距離非常遙遠，未來各種規劃是否可加入學生參與的意見呢？擴大參與可以降低爭議，校長很用心的爭取到學餐的改建，但這樣立意良善的美意，是不是比較可以達到效果？不然有些小瑕疵，我們都覺得可惜。</p>	總務處	<p><b>【校長】</b>  學餐的相關事宜請總務處要儘量讓學生參與。校長也提醒同仁，讓同學儘量表達需求，對同仁推動業務會有幫助。校長很希望同學能多表達一些看法，因為從你們的觀點才比較知道同學的需求。雖然校長及行政同仁也曾經是學生，但畢竟我們當學生已經是很久以前的事了，容易忽略一些同學的感受。我們會從 30 年前當學生的角度來看，但因時空環境的變遷，我們當初的想法絕對跟同學現在的想法不同。所以，的確應該讓同學有參與及表達的機會；同時，同仁也可以將執行的困難點讓學生瞭解。</p> <p>像上次座談會也談到，為什麼學餐廠商有問題時，學校無法介入處理，透過溝通也讓同學知道學校執行的困難點，因為學校是跟統包商（緻園）簽約，而非個別的廠商。因此，當個別廠商出現問題時，學校必須透過緻園去要求廠商改進，無法直接要求個別廠商改進，因廠商是跟緻園簽約的，但透過溝通同學就能瞭解學校處理的程序。</p> <p>未來二餐的部份，校長希望總務處能讓同學參與。但開放同學參與的同時，校長希望學生會要負起一些責任。如同剛才賴同學提到，他的觀點認為學生會並無法代表學生，校長也一直告訴學務處要協助學生會，當學生會會長選舉係由多數學生投票產生，學生會的代表性就會比較高。假如學校有 1 萬 5、6 仟個學生，每次學生會選舉只是其中少數同學去參與選舉，這樣有時就會比較理虧，就可能會有同學站出來反對說，學生會得票率過低無法代表學生意見，雖然你們的名稱是學生會。所以，學生會要設法提高你們的代表性，例如，學生會表達的意見，真的是過半數以上的同學同意，那代表的意義就不同。</p> <p>同學不參與投票，事實上等於他自己放棄公民權，所以，為什麼校長告訴同學要去投票，行使你的公民權，當你自己不去投票，那你也不要抱怨現在社會現象如何如何。因為，你自己放棄了投票權，才又說他不代表你。因此，雙方共同努力。</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總務處	<p><b>【總務處】</b></p> <p>同學想積極參與、提供意見，總務處了解也持續在修正作法，但如果要有學生代表參與招商、或設計興建的評選，就要思考，誰才代表學生的意見。在招商方面我們曾在女宿樓下店鋪及宿舍洗衣機二個案子中分別邀請學生會會長及男女生宿舍代表擔任委員。以學生宿舍洗衣機招商一案為例，最後評選結果出來，有同學不滿意，就一直肉搜當初是哪位同學代表參加的？此外，在工程設計評選是涉及採購法的，也需有相當的專業，我不認為能讓學生承擔這些法律責任，所以，要不要找同學參加？找哪些同學參加？總務處也是非常糾結。有時我們沒辦法請同學參加的時候，我們會邀請學務長擔任委員，由他來代表同學提供意見。至於剛才提到工程興建的部份，同學真正想反應的是需求，這在規劃構想階段就可先收集，例如現在要推的雲平樓整修，另外在設計階段我們召開說明會也儘量讓同學來參加，上週我們也在此處辦理二餐興建工程的說明會，同學有意見都可以提出來，我們會在設計的過程將同學意見納入參考。</p>
05	學生會代提問	<p>五、校長甫上任即認為尚需設立醫學院及藝術學院，但目前看到醫學院如火如荼執行中，好幾次校務會議也都針對這個目標在努力，也漸漸看到一些成果。但關於藝術學院卻仍未有消息，國內頂大清華大學，已設立新的藝術科技學士班，興建美術館，直接變成全國藝術學院最高分的科系，吸引非常多同學就讀，其實也是善用學校專長理工與藝術，看到未來的新可能。本校有頂尖農學院，有豐富生物技術，若有藝術學院的加入，或許能有新火花。</p>	研發處	<p><b>【校長】</b></p> <p>校長認同，未來可以朝這個方向去努力。但是我們做事情要有優先順序。其實，我們學校真的對藝文活動很支持，最早成立藝術中心的國立大學就是中興大學。我們定期會找臺灣知名的藝術家到學校辦展覽活動。</p> <p>為平衡科技與人文領域之間的發展，我們學校成立了人社中心，邀請傑出國內外學者進駐及邀請駐校作家等等，我們也試著邀請老師走出自己的象牙塔，懂得跨院的合作。像同學剛才舉的清華大學跨院合作的例子，人文與藝術，這是很好的典範。校長一直努力在推動跨院合作事宜，但希望同學給一些時間，要在短時間內完成所有目標執行上也是有一些挑戰，但也是我們努力的方向。</p> <p><b>【研發處】</b></p> <p>校長上任後積極尋求外部資源推動醫學院成立，本校已陸續與中部地區醫院簽署合作意向書，共同推動醫學院之設立，目前撰擬醫學系計畫書，預計109年1月底再次報教育部申請。</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代提問	<p>六、關於總務處前幾天發的 mail 「有關外送平台送餐限定中午時段可入校，其餘時間禁止」的規定，我有 2 個問題：</p> <p>(一)中午 11 時至 13 時這個時間點是同學上、下課的高峰期，反而開放讓外送平台的車子進校園，似乎並不恰當。</p> <p>(二)學校限制外送平台機車只有中午時段可以進校園，為什麼外送便當及飲料的車子則沒時段限制一樣可以進入校園？是否因受媒體報導外送平台人員送餐時常有車速過快、闖紅燈狀況的新聞事件影響？學生會有想了幾個可以改善的辦法，例如多增加幾個送餐區，各大門口或男宿側門（即與校外連接地點）？因校門口係車流量較多的地點，若按總務處現在這個做法，是否會造成校門口停滿送餐平台的車影響景觀及導致交通問題？</p>	總務處	<p><b>【總務處】</b></p> <p>有關外送平台送餐規定總務處也很掙扎，也提醒事務組一定要有周全的考量，因為這些問題一定會被挑戰。總務處接到很多師長反映外送平台機車亂停、亂竄等交通亂象，為改善這個問題，總務處調查了很多學校的做法，也訪談一些會叫外賣的同學及師長，得到的回饋意見是，外送平台送餐車不能進校園就不要叫外賣，經綜合考量學校師生同仁對交通安全、行車秩序及用餐需求，最後折衷選了這個方案。這個措施現在試行階段，或許學生會有蒐集同學的建議也可以將資料提供給總務處，如有更好的意見，總務處也會再討論修正做法。</p> <p><b>【校長】</b></p> <p>校長補充說明，因為同學太年輕了，觀察到的現象搞不好正好相反。同學認為中午人比較多，所以，發生車禍機率比較高，「錯」，其實機率比較低，反而是人少的時段，容易因車速過快及疏忽肇生事故。以校長的角度來看，臺灣曾經就如同現在的越南，你到越南河內去看，它的馬路都不太畫汽車、機車的車道線，整個車道都是汽車、機車、腳踏車，有些路口甚至沒有紅綠燈，但他們發生車禍的機率很低，如同早期的臺灣，亂中有序。學校中午時段適逢同學下課，校園內道路人車較多，外送平台送餐機車騎車會比較小心；但若平常時段，因為人車少，容易有車速過快的狀況，同學如果剛好在聊天沒注意，就可能被撞到，所以，情況反而更危險，以上不同思維，提供同學參考。</p> <p>外送平台送餐的問題，的確如同總務處專委所提，是個很難的抉擇，但學校還是要去面對。同學提到為什麼送便當及飲料的車子可以進入校園？便當外送員通常較年長且無業績壓力，較少發生車速過快問題，且其與便當店為僱傭關係，在保險等各方面比外送平台人員周全；外送平台送貨員則大多為年輕人，為了業績常有車速過快及機車亂竄等交通亂象，且外送平台與外送員大多屬於「承攬關係」而非僱傭關係，而且由於汽、機車的第三人責任險，將營業行為列為除外條款，雖然已有業者以提高費率採附加條款方式，將外送員（即營業用機車）「第三責任險」列入理賠，但目前關於</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5	學生會代提問	<p>七、男宿住宿生有 2、3 仟人，但冰箱只有 2 台，不太符合比例原則。剛有提到學生用冰箱的比例沒有那麼高，冰箱並沒有裝滿。但如同剛才同學提到的原因，因為服務中心服務時間是早上 0830 時至晚上 2100 時，其它時段，同學忙完活動之後回到宿舍已經無法使用冰箱。所以，那 2 台冰箱使用率才不高。</p> <p>傳達室 24 小時使用那台冰箱是上學期添購的，以往學生習慣宿舍沒有冰箱，所以，他們沒有將食物拿去冰箱冰的習慣。每個同學從家裡返校都會帶一些水果或家長會寄東西到宿舍。所以，一定都會有使用冰箱的需求。因此，冰箱沒有冰滿並不代表同學沒有使用的需求，是因為同學覺得不方便才不使用。</p>	學務處 (住輔組)	<p>外送員保險，整體來說仍尚未明朗。若外送平台機車因過失導致同學受傷，車禍理賠時常會有爭議，以上看法提供同學參考。</p> <p><b>【學務處（住輔組）】</b> 宿舍冰箱議題，已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召開住宿生座談會提出相關議案討論並決議下學期將於各棟一樓中庭設置冰箱(500 人以下設置一台，501 人以上增設第二台；目前男宿信齋、女宿樸軒及誠軒為 501 人以上，故各設置二台)，並配合冰箱之設置位置裝設監視器。另將再與住宿生討論制定宿舍冰箱之管理使用規定，俾利於冰箱管理維護。</p>
06	生科一朱同學	<p>有幾個關於宿舍的問題及建議：</p> <p>一、過年期間我們是不能申請住宿的，可是僑生還有外籍生好像是可以的。這對於有些在做研究或是其他相關活動的同學不太方便，其實過年期間，教授或其他相關人員還是會留在學校，活動還是會持續進行，可是那時候我們是沒有宿舍可住的；但如果在校外租屋，我可以一直住下去，不用擔心沒有宿舍住，這樣的話，學校宿舍自然而然不會有同學願意申請。</p> <p>二、學校宿舍第一次入住及換寢室好像都要重新申辦網路，會有網管同學協助處理，但我當初網路有問題，她們拖延了一個月才幫我解決。這問題不是只有女宿，男宿也是，我曾經跟同學討論宿舍網路問題，但網管同學並沒有快</p>	學務處 (住輔組)	<p><b>【校長】</b> 雖然這位同學才大一，但提到幾個非常關切的問題，妳跟校長一樣非常訝異，理論上宿舍不是應該不夠住嗎？怎麼反而空那麼多房間？先請學務處回答同學的問題。</p> <p>校長想請問住輔組，現在安排住在誠軒的是幾年級的同學？（住輔組回覆：舊生） 策略錯誤，這就是問題所在，明年也無法解決問題。將心比心，身為父母，孩子高中畢業離家到外地讀大學，父母會希望孩子第一、二年住在學校宿舍，三年級對學校週遭環境熟悉後再搬到校外租屋居住。但同學若一年級就住外面，可能住宿環境也習慣了，如果沒有強大的誘因（例如住宿費較便宜），同學不會願意搬回宿舍。住輔組當初考量點可能覺得舊生很委屈，宿舍新建的大樓優先安排舊生，但這時舊生已經在校外住習慣了，不領情了。</p> <p>大一新生入住時家長多會陪同，特別是北部的家長，一看宿舍是新的，再看住宿費，會覺得便宜的不像話，6、7 年前，校長女兒在台北讀</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6	生科一 朱同學	<p>速幫住宿同學處理。</p> <p>三、實驗室研究生及大三、大四的學長、姊因為沒有申請到宿舍，所以沒有地方可以住。因此很好奇宿舍為什麼還有空房間？</p> <p>四、外校學生在寒、暑假可能會因為研究到中興大學，一樣面臨住宿問題，如果學校希望宿舍利用價值更高的話，是否可由教授同意後，開放外校學生申請住宿？學校宿舍可有效利用，來學校做研究的外校學生也解決住宿的問題，也許因為他讀大學到中興做研究時學校提供他方便的住宿環境，他在選擇研究所時，中興大學會是他更好的考量？</p>	學務處 (住輔組)	<p>書，一個月房租 8 仟元。</p> <p>誠軒有良好的設施，現在問題發生了，就去面對處理。當然，校長很感謝住輔組同仁，這段時間處理宿舍改建及誠軒落成入住相關事宜真的非常辛苦，也請同學體諒，若同學對宿舍有建議或住輔組在服務方面若還有努力空間也歡迎同學提出來，同仁會改進。</p> <p><b>【學務長】</b></p> <p>我先談談我的觀察。我們以女生宿舍為例，假設現場紅桌子這一區是代表住在女生宿舍的同學，同學你們那一區代表當初沒抽中宿舍住校外的同學。同學住校外一個月租金約 3 至 5 仟元（租金視居住條件而定）；當初宿舍租金一個月約 2 仟元，所以，同學都樂意住宿舍。但現在女宿誠軒一個月的住宿費約 3 仟元。因此，誠軒住宿的競爭力與校外租屋的競爭力有一點拉平。在租金相同的狀況下，已經在校外租屋的同學是否會願意搬回學校住進誠軒？很多同學都搖頭，這也是我的判斷。</p> <p>很多同學已經在校外租屋，住宿條件也可以接受，同學就不太可能為了誠軒搬回學校宿舍。我們也很驚訝，以前只有 200 個床位可抽籤時有 1 仟個同學來抽籤，但現在宿舍提供 1 仟多個床位讓同學抽籤，也一樣是這 1 仟個同學來抽籤。我們現在的觀察是，現在紅桌子這一群住宿生願意留下來，可是一但搬離宿舍於校外租屋的同學，很少人願意搬回宿舍。</p> <p>所以，我的觀察是，明年，紅桌子這一區 1 仟 6 佰多位住宿舍的同學，會很樂意繼續留下來，我們也正在做相關的調查，女宿誠軒興建完成後，學務處也有做相關宣傳，歡迎同學申請住宿，若是因為學務處宣傳不夠，導致同學未接獲訊息才沒有提出申請，在此向同學致謙，接下來請住輔組補充說明。</p> <p><b>【學務處（住輔組）】</b></p> <p>一、春節期間雖關閉宿舍，宿舍寒假個人申請公告中有載明，僑生及外籍生是可以留宿的。另同學因為研究或其他原因，春節期間需住宿者可至服務中心登記，宿舍基於安全考量，會彙整住宿同學資料送教官室，俾利緊急狀況時教官可聯繫同學實施緊急應變，針對有特別需求同學，宿舍會個別處理。同學有住宿相關問題歡迎至服</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學務處 (住輔組)	<p>務中心詢問，同仁會很樂意為同學服務，請同學勿以訛傳訛。</p> <p>二、宿舍網路維修申請及相關問題，已於會後與網管長召開會議，往後宿舍網路維修申請將請同學留下電子郵件，若網管於當日無法立即排除狀況或需延後維修日程，則將先行通知同學。</p> <p>三、若宿舍有空床位時，第一時間會連絡候補同學，無拒絕事由發生。若同學不清楚床位申請事宜，本組已規劃於今年宿舍床位申請時段前在學校首頁及本組網頁、宿舍各棟公佈欄公告，也請宿舍幹部每日提醒住宿生，並發文至各系所單位及寄信至學生電子信箱，以加強宣傳床位申請訊息週知。另下學年會朝新生優先入住誠軒這個方向規劃。</p> <p>四、對於系所老師不清楚可至本組申請短期交流生床位問題，本組已規劃發文至各系所單位，請各系所單位協助轉知所屬教師。</p>
06	生科一 朱同學	<p>補充提問：</p> <p>一、我知道僑生寒、暑假都是可以住在宿舍裡的。但是其他同學可能也有這種需求，而且既然都已經開放同學住宿舍的話，其實，讓有住宿需求的同學一起住宿舍，應該是沒有問題的。</p> <p>二、我有跟教授提到過，有關外校學生申請住宿的問題，教授說確實有詢問過學校。所以，我想並不是因為不可以申請，而是沒有讓所有人都知道外校學生可以申請住宿。所以，才會造成雙方的誤解。</p> <p>三、我網路的問題並不是提到網管同學不願意去解決。其實對於大部份同學來說，晚上並不會待在宿舍裡。但我們填網路問題的那個申請表上有留電話、問題，甚至有些同學會填自己有空的時間，可是網管同學可能選擇自己有空的時間，並沒有跟同學協調可以的時間，就到寢室，應該是因為這個原因，導致延誤處理時效。</p>	學務處 (住輔組)	<p><b>【校長】</b></p> <p>校長要請同學把案例記下來，假如住輔組沒有辦法幫同學解決相關問題，同學可以向秘書室反映，同學的問題，還是要協助解決。剛才同學提到申請單上有留電話，為什麼網管同學不先電話聯絡？住輔組沒有回答到這個問題。</p> <p>報修申請單上有留電話，網管同學可以事先聯絡，確認彼此可以的時間，就不會衍生後續的問題，彼此間認知落差還蠻大的，校長希望能改善這種狀況。</p> <p><b>【學務處（住輔組）】</b></p> <p>一、本地生過年期間如果有需要留宿，可以至服務中心登記，留下聯絡資料，俾利有緊急狀況時聯繫使用。</p> <p>二、學校老師若有跟其他國家或學校交換學生，有住宿需求，老師只要電話聯繫宿舍服務中心告知住宿時間，我們都會協助保留床位。同學說老師不知道這個資訊指的是什麼狀況，這部份可能我們要再討論。目前工學院、獸醫院、理學院、文學院…等幾乎各院的老師都有跟宿舍申請過短期或實驗室交換學生住宿。所以，想請問同</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6	生科一 朱同學	四、剛才女同學提到的冰箱問題，其實我相信所有的女同學或男同學都能接受登記後再使用冰箱，這個反而不會造成我們的困擾。我們在意的是，當我們要吃早餐的時候或晚上家人送水果過來時，因為服務中心的門鎖著，我們沒有冰箱可以使用。使用冰箱配合登記沒有問題，反而登記了我們的名字，我們不用怕食物被偷走；是服務中心上鎖，同學無法使用冰箱才是大問題。另外冰箱台數增加也沒有用，因為它鎖在服務中心只是空著浪費電。	學務處 (住輔組)	<p>學這個問題是發生在哪個學院呢？請同學會後再提供相關訊息。</p> <p>三、宿舍的網路問題都由網管同學協助處理，網管同學都有固定的班表，按班表排定的時間為同學服務。網管同學於輪值時間接到同學的報修申請單，第一時間即會前往寢室協助處理，有可能是網管同學到寢室要協助時同學剛好不在。住輔組會請服委會加強對同學宣導網管固定的服務時間，同學若有填報修申請單，就請同學配合網管同學服務時間留在宿舍，俾利網管同學協助同學處理網路問題。</p> <p>宿舍網路維修申請及相關問題，已於會後與網管長召開會議，往後宿舍網路維修申請將請同學留下電子郵件，若網管於當日無法立即排除狀況或需延後維修日程，則將先行通知同學。並規劃請主副委不定期抽查各服委(網管)值勤狀況，以確保服委(網管)確實執行。</p> <p>四、宿舍冰箱議題，已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召開住宿生座談會提出相關議案討論並決議下學期將於各棟一樓中庭設置冰箱(500 人以下設置一台，501 人以上增設第二台；目前男宿信齋、女宿樸軒及誠軒為 501 人以上，故各設置二台)，並配合冰箱之設置位置裝設監視器。另將再與住宿生討論制定宿舍冰箱之管理使用規定，俾利於冰箱管理維護。</p>
07	歷史一 陳同學	<p>有幾個關於宿舍的問題：</p> <p>一、傳達室的冰箱於學期初已經更換過乙次，但換了冰箱後問題還是存在。雖然感覺冰箱是件小事，因為服務中心服務時間是早上 0830 時至晚上 2100 時，但若我是早八的課，我就不可能 0830 時以後才去拿我冰的奶茶或牛奶，這些東西都沒辦法放在常溫下保存。像我的室友就因為她將牛奶及奶茶冰在傳達室的冰箱，她隔天早上去拿飲料喝，結果拉肚子拉了 2、3 天，傳達室不只冰箱臭，整間傳達室都很臭，這件事可能是小事，但會影響學生住宿的意願，傳達室的冰箱狀況極差，希</p>	學務處 (住輔組)	<p><b>【校長】</b></p> <p>冰箱故障有沒有在保固期間？(住輔組答：有)廠商有換新的冰箱嗎？何謂不當使用？校長想請問傳達室有沒有人固定在那邊？(住輔組答：有)冰箱已裝滿食物，難道傳達室同仁不知道嗎？都不管理嗎？就放任同學繼續塞食物，讓冰箱故障？身為管理員，應負起責任，協助管理冰箱使用情形。</p> <p>學校提供同學住宿空間，假如住宿同學真的有使用冰箱的需求，可以討論規劃。但校長從沒聽過住輔組建議要買冰箱？住輔組同仁應該更關心住宿同學需求，協助同學爭取福利，同學有使用冰箱需求，住輔組應該要幫同學爭取，妥善規劃，請住輔組設法解決冰箱的問題</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p>望能換或修？是否可以想辦法讓傳達室的冰箱變得跟服務中心一樣好？</p>	學務處 (住輔組)	<p><b>【學務處（住輔組）】</b></p> <p>一、宿舍除了傳達室有1台冰箱，服務中心也提供3台冰箱讓同學使用。因為服務中心冰箱開放使用係配合中心人員服務時間。考量有些同學因課業或活動返回宿舍時間較晚無法使用服務中心冰箱，因傳達室24小時均有人員值班，同學建議於傳達室置放一台冰箱開放同學自主管理。</p> <p>二、宿舍冰箱議題，已於109年1月15日召開住宿生座談會提出相關議案討論並決議下學期將於各棟一樓中庭設置冰箱(500人以下設置一台，501人以上增設第二台；目前男宿信齋、女宿樸軒及誠軒為501人以上，故各設置二台)，並配合冰箱之設置位置裝設監視器。另將再與住宿生討論制定宿舍冰箱。</p>
07	歷史一 陳同學	<p>二、我住誠軒，開學到現在我已經報修了四次，上次是因為馬桶塞住，乙次是因為浴室的排水孔堵住，堵住會淹水大約2小時水都退不掉，我報修時有留手機號碼，但服務中心未告知修理時間，導致隱私及安全問題，讓我很擔心。我不懂服務中心沒有要通知是否已修好及什麼時間來修，請問要同學留手機的意義？</p>	學務處 (住輔組)	<p><b>【校長】</b></p> <p>同仁要曉得如何解決問題而且反應要快。以剛才同學提的例子，既然發現這個房間管道有問題，誠軒現在還有那麼多空床位，為什麼不請同學換到空寢室，然後趁現在還在保固期，儘快找承造廠商檢修，徹底解決問題。</p> <p>像我們出國到國外住旅館，一進房間若聞到菸味或房間哪裡沒清理，只要打旅館櫃檯電話，旅館服務人員馬上道歉並協助換房間或升等，服務態度值得我們學習，同仁思考邏輯及服務要再加強。</p> <p><b>【學務處（住輔組）】</b></p> <p>一、關於誠軒馬桶堵塞問題，建築師當初設計為省水型馬桶，於期初入住時在每房廁所皆有張貼省水型馬桶正確使用方式，並公告宣導同學勿將異物丟入馬桶，避免造成堵塞。</p> <p>二、關於排水問題，誠軒之排水設備建築師設計為防蟑型排水孔，其設計會減緩排水速度，若同學未即時清理累積毛髮，會影響排水速度。</p> <p>三、有關報修流程，住輔組已修正宿舍報修表單，請報修同學自行勾選在房時間，再安排維修廠商進行修繕，若同學時間無法配合，則會在徵得報修同學同意後，由本組同仁穿著服務背心陪同廠商入內修繕，並於完成修繕後以紙本或電話通知同學修繕結果。</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三、誠軒服務中心於一個月前有通知貼窗貼的問題，因為誠軒的日照情形很嚴重，請問學校是否能幫誠軒的同學裝窗簾呢？	學務處 (住輔組)	<b>【學務處（住輔組）】</b> 本案已於 109 年 1 月 15 日召開住宿生座談會提出相關方案討論並決議誠軒陽台上方氣窗裝設百葉窗遮光，下方落地窗貼窗貼。
08	系同 隊學	<p>想問幾個關於球場使用的問題，我知道學校有重新設計佔場系統的表單，但表單設計不符系隊的練球模式。以籃球場為例，現在有新、舊共 2 個球場，新的球場有 4 個場地，每次租借時間為 1 個半小時，可是沒有系隊練球只練 1 個半小時的，時間真的太短了。</p> <p>一、想請問佔場系統的修復狀況。現在是使用 google 表單。可是學生覺得原本的佔場系統使用上方便許多，想詢問大概何時可以修復？因系統還沒修復好，請問設計上可否更符合系隊使用的需求？</p> <p>二、因為學校是開放式的校園，很多外面的民眾會到學校打球，我想請問球場的設置上應該要以學生為主還是民眾方為主？學校設置了球場，但學生要跟校外人士共用，蠻不方便。</p>	體育室	<b>【校長】</b> 管理機制請體育室再精進。至於球場給社會民眾使用及學校同學使用，當然是以上課同學優先使用。但是在非上課時間，校長的看法是開放社會民眾使用。學校也不能說，非上課時間，只要中興大學的學生出現要使用球場，社會民眾就必須無條件讓出球場，這樣也不適宜，校長希望能找出一個合理的解決方式。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9	學生會代提問	<p><b>發言單提問：</b></p> <p>一、學校內腳踏車用戶仍為大宗，但大門口卻把腳踏車入口放在汽車車道隔壁，只要汽車排隊，腳踏車就一定進不來，還要擔心被汽車從後面撞，依照華國車種分流美德，是不是應該比照辦理”禁行汽車”，以保障腳踏車權利？ 建議：大門口能否將腳踏車道獨立出來？</p>	總務處(事務組)	<p><b>【總務處(事務組)】</b></p> <p>受限於環境因素(建物外需設有無遮簷人行道)，故於部分固定時段人車高流動率所造成的車道阻塞，致使影響機、腳踏車的入校狀況，而改善作法將由駐警隊同仁做疏導，加強入口交管，入校車輛依序行駛，以維護教職員生安全。此外，本校『西大門』目前正規劃與興建中，待完工後，可分擔大門口車流至西側，使舒緩流量在部分時段壅塞之問題。</p>
		<p>二、請問校長對中興大學運動場地管理的看法？從大學入學至今已超過 5 年，認為中興大學的運動設施資源在中部大學中是數一數二的豐富，有多面籃、排、網、羽、足、桌球場。但是，基本上多數場地屬於開放式，多數時間是與民眾共用，對於各學生系隊練習是幾乎沒有甚麼保障；尤其是排球場，只有早上 6 點至早上 10 點，可以上網以 1 小時為單位預約，總共 20 小時。中興 10 個學院，隨便數就超過 20 個系（遑論還有男、女網差別）根本不敷使用，僧多粥少，希望校長對於中興大學學生參與運動的權利可以有更多的關注。希望可以開放平日星期一至星期五白天（06:00 至 09:00）及晚上（17:00 至 21:00）室外球場（籃、排、羽、桌、網、足球場），提供給各球類系隊，學生比賽、活動、課程…等以中興大學學生為主體使用，其他學校（彰師大、中教大…等）對於這方面規範是站在學生立場，希望中興大學貴為中部頂尖大學可以參考他校做法。</p>	體育室	<p><b>【體育室】</b></p> <p>依本校運動設施管理辦法規定，所有球場使用順序為教學優先，其次為本校代表隊訓練，接著是相關和核准的活動。</p> <p>排球場目前已開放各系隊申請預借，然本校球場數有限，而學校的科系眾多，若將球場借用時間拉長，則無法提供更多同學使用，因此若需要較長的練習時間，建議可以向下一個時段的系所討論是否「共同練習」。目前下午排球球場的使用人數相對較少，常有空場的情形，建議可以改至下午時間練習。另外，關於校外民眾使用球場的部分，本校除致力於推動學校運動風氣，也肩負社會責任，鼓勵社區體育活動。因此，室外運動場域會開放給予民眾與師生共同使用。</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09	學生會代提問	<p>三、請問操場做那麼多門可以打開嗎？不然繞那麼大圈非常浪費時間以及體力。</p> <p>建議：希望男宿信齋旁邊那個小門可提供同學通過，可安裝刷卡裝置，防止校外人士進入。</p>	體育室學務處(住輔組)	<p><b>【體育室】</b> 目前田徑場已將多數的門開啟，使本校師生及社區民眾方便進入田徑場進行運動。至於信齋旁的小門是否開啟，則需請男宿管理單位就管理問題進行評估。</p> <p><b>【學務處(住輔組)】</b> 信齋旁小門地處偏僻，為住宿生安全考量，該處僅提供緊急逃生用，暫不考量開放同學刷卡進出。</p>
		<p>四、請問可以改善信齋的衛浴設備以及廁所排水的狀況嗎？信齋的水很小也沒什麼熱水，廁所的設施也常常堵塞，另希望座式馬桶可以多增加一點。</p>	學務處(住輔組)	<p><b>【學務處(住輔組)】</b> 一、信齋衛浴排水不良處已檢修，預計寒假將全面巡檢。 二、信齋熱水於108年12月底已調整出水量。信齋座式馬桶需求已請設計師規劃於信齋整修計畫中。</p>
		<p>五、中興湖生態實在很糟糕，全部都是外來種。水質也像是從來沒換過水一樣，是否有考慮增加換水量，也轉變成以台灣原生魚種為主有特色的魚池？</p>	總務處(事務組)	<p><b>【總務處(事務組)】</b> 除每日夜間電價離峰期間定時補水外，將另視湖水狀況不定時開啟抽水馬達，予以湖水溢注新水，同時，開啟排水閥門，增加水體流動性，將髒水洩往湖外排出。水質混濁主因於湖內生物增多所致，將評估減少魚的數量之效益。此外，關於建構特色魚池的部分，將另與相關學者專家請益，研討臺灣原生魚種於中興湖內存活的可行性。</p>
		<p>六、圓廳學餐的問題究竟什麼時候能解決？一所大學的學餐價格高昂、選擇稀少、承包廠商劣質，學校究竟要隱忍到什麼時候？若圓廳也處理不好，那麼第二學餐又有什麼信心能辦好？學餐第二餐廳請問還有要興建的計畫嗎？考慮到目前圓廳已有許多空位，是否可以改變用地計畫，重新請回像摩斯這樣的單一店家進駐就好。</p>	總務處(資產組)	<p><b>【總務處(資產組)】</b> 一、目前圓廳有19間餐飲店家供師生選擇用餐，緻圓公司就2樓空櫃部分仍持續招商，已簽進1間商家，預計109學年度進駐，並按學校師生用餐規模將2樓圓廳空間規劃整合為1間店家經營型態，現在營業店家有提供師生優惠餐飲或折扣措施，學校亦督請緻圓公司引進新店家時應比照辦理提供優惠折扣，硬體方面，外牆拉皮及消防等工程皆已陸續完工，無障礙電梯工程亦預計今年竣工，以完善圓廳用餐環境。 二、第二餐廳興建工程現已在進行設計審查階段，有關規劃第二餐廳營運方式及規模與圓廳有別，不致影響未來店家進駐意願，第二餐廳經營已完成招租程序，得標廠商規劃預計引進5至6間店家，並配合學校要求進駐一間速食店。</p>

編號	提問學生	提問或建議改進事項 (108.12.19 會中提問)	回覆單位	業務主管單位說明或回覆辦理情形
		七、機械系館後方機車停車場有設置殘障車位，但是四周都圍起來，也沒無障礙坡道可以讓輪椅族走進校園，請問這殘障車位是設開心的嗎？	總務處 (事務組)	【總務處(事務組)】 目前學校針對身障車輛皆為憑證開放，並由興大路大門口直接進出，往後如有身障車輛即引導至大門口出入再前往各系館之身障車位，另關於該處停車場為市府所規劃，擬將向規劃單位反應此身障車位事宜。

### 捌、結語：

今天的活動就到此結束，非常謝謝各位同學透過「校長與學生有約」座談會反映校務推動及同學切身關切的議題，讓同仁瞭解與同學生活相關事宜中，學校還有哪些沒做好以及可以繼續努力改善的方向。同學的建議，相關業管單位都有記下來，校長也會緊盯著各單位確實去解決問題，學校不怕問題，問題發生就去解決。校長希望不管同仁或者同學，處事的心態都要朝正向思考，任何狀況，假如能更進一步瞭解對方立場，也許有助解決問題，同仁在職務上也要秉持服務的立場，並善盡職責提供師生同仁更好的環境。再次感謝各位同學的參與及寶貴的意見，也謝謝各位師長陪我一起跟同學進行一場非常有意義的交流座談會，晚安。

玖、散會：晚上 2120 時。